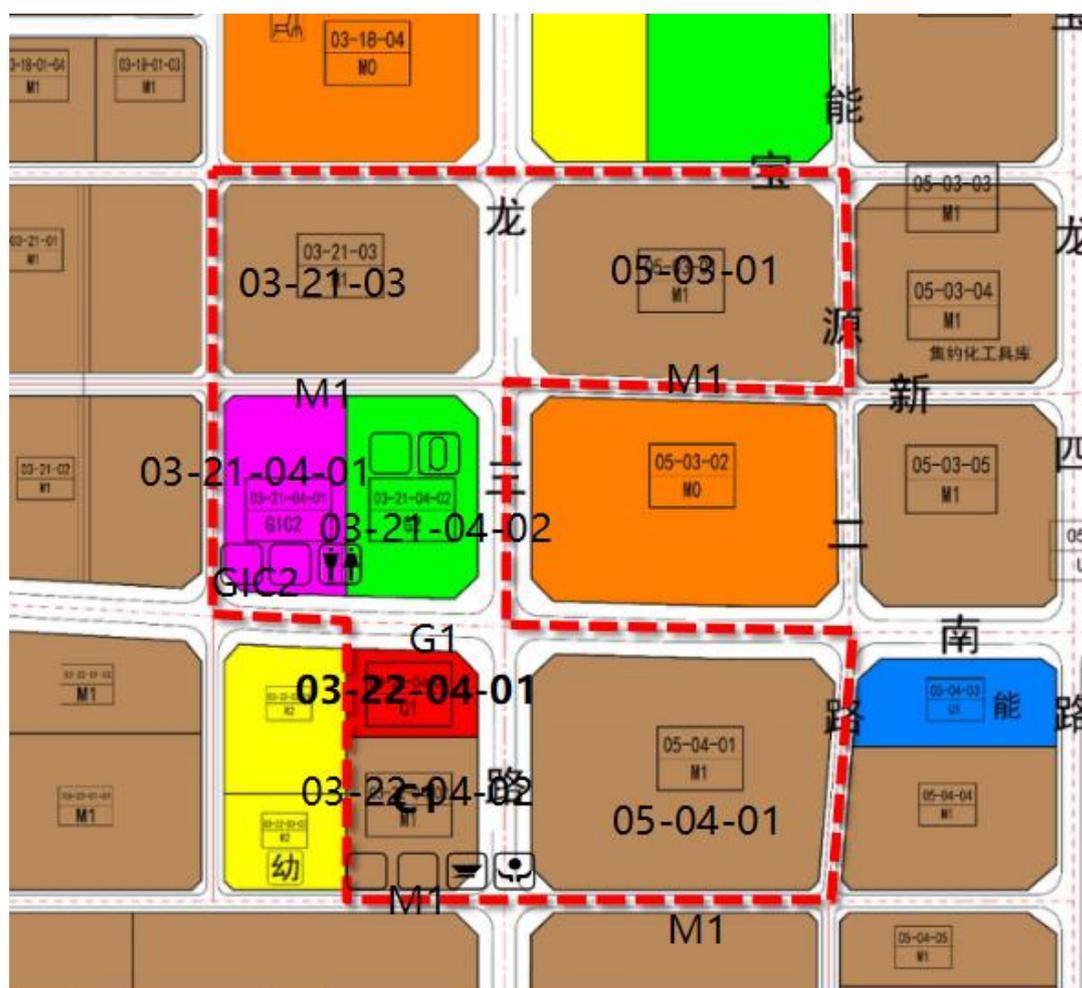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关于[宝龙工业城地区]法定图则 03-21-03、05-03-01、03-21-04、03-22-04、05-04-01 地块规划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21 年第 20 次审批通过[宝龙工业城地区]法定图则 03-21-03、05-03-01、03-21-04、03-22-04、05-04-01 地块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3-21-03	M1	普通工业用地	20574	4.55	——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03-21-04-01	GIC2	文体设施用地	10436	——	文化活动中心、综合体育活动中心，公共厕所 120 m <sup>2</sup>	规划
03-21-04-02	G1	公园绿地	11365	——	社区体育活动场地，社会停车场（库）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05-03-01	M1	普通工业用地	25100	4.55	——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03-22-04-01	C1	商业用地	4800	4.93	——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03-22-04-02	M1	普通工业用地	8693	4.13	党群服务中心 650 m <sup>2</sup> ，托幼中心 1000 m <sup>2</sup> ，社区警务室 200 m <sup>2</sup> ，便民服务站 550 m <sup>2</sup>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05-04-01	M1	普通工业用地	29604	4.55	——	规划，允许与周边地块地上地下连通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1月1日